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伊犁边境管理支队的伊犁边境管理支队主副食品集中配送服务采购项目（标项二）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伊犁边境管理支队主副食品集中配送服务采购项目（标项二），属于批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伊犁绿萝蔬果配送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2585.7905万元，资产总额为2635.262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伊犁绿萝蔬果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1月8日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伊翠绿萝蔬果配送有限责任公司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54002MA776H216P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伊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屬门类	批发和零售业
成立日期	2016年07月11日	行业	果品、蔬菜批发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 企业黑名单信息 |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